庞各庄镇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

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4年1月25日在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

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庞各庄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所）

各位代表：

受庞各庄镇人民政府委托，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所）向大会提交庞各庄镇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，请各位代表审议。

第一部分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3年，面对严峻的财政收支形势和艰巨的财政发展改革任务，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，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，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努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有力保障庞各庄镇经济社会平稳运行。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2023年庞各庄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6933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17799万元，体制补助3862万元，固定补助9456万元，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862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7315万元，上年结余2277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37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280万元；上解支出5099万元。上解支出中：民政事项区级统发上解资金2776万元，垃圾处理费上解1163万元，公益性岗位补贴上解658万元，其他上解502万元。

2023年未动用预备费，财力与支出相抵，年终结余5952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，符合区对镇结余资金要求。

（一）主要收入科目执行情况。

税收收入75911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17799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7052万元，增长65.62%。其中：增值税41369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5171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2326万元，增长81.76%，主要是全面实施留抵退税扩围政策，缓解企业经营压力；企业所得税6477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972万元，同比去年减少339万元，下降25.86%，主要是北京龙熙顺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退税6530万元，影响镇级财政收入980万元；土地增值税19732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4933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3695万元，增长298.47%，主要是税务部门加大清算力度，对我镇北京永同昌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土增税清算工作，纳税款12800万元，形成镇级财政收入3200万元。非税收入69.44万元，与去年基本持平。

（二）主要支出科目执行情况。

**一般公共服务支出**10078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9.5%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，社区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，政府保安、保洁、物业等项目支出。

**国防支出**30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金、训练经费。

**公共安全支出**3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司法项目经费。

**教育支出**512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7倍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第一中心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。

**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**62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9.5%。主要用于宣传文体、三节一赛、旅游公共服务提升等项目。

**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**489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21.2%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、民政经费、居委会人员工资、居委会运转等经费。

**卫生健康支出**681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37.6%。主要用于卫生院在职在编人员工资经费、卫生项目经费、常态化核酸检测费用、基本公共卫生经费、村卫生室运行经费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。

**节能环保支出**84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倍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大气精细化管理及服务，2022-2023年取暖季“煤改电”蓄能式电暖器和太阳能提升用户电费补贴等项目。

**城乡社区支出**786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33.5%。主要用于农村地区保洁员工资、疏解整治促提升、2023年度生活垃圾分类以奖代补等项目。

**农林水支出**24180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6倍。主要用于大兴区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项目、2023年西瓜商品苗成本补贴、设施蔬菜产业集群、北京市设施农业发展以奖代补、2022年菜田补贴。

**交通运输支出**300万元。主要用于普通公路养护。

**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**239万元。主要用于大兴区房地一体的宅基地、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。

**住房保障支出**1810万元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。

**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**4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安全消防经费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4035万元，其中：政府基金固定补助收入128万元，转移支付收入209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1815万元。

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4035万元，主要用于美丽乡村建设、老旧小区雨污改造等项目。

三、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意见情况

2023年，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所）全面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，认真落实镇人大审查意见，充分发挥财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引导带动作用，为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一）强化财源建设，促进财政增收。

一是大力开展招商引资。持续对接驻外省招商小组，积极参与区级赴外省招商团队，加大从京外吸引优质税源企业工作力度。宣传区“1+N”产业支持政策，推进财源项目招商、洽谈、落地，做好新入企业落地相关服务工作。围绕以现代农业、文旅休闲、航空服务等为主导的产业发展方向，有的放矢开展招商引资，高质量推动财源建设工作。二是不断优化对企服务。对新注册优质企业进行全天候、全过程、全方位“店小二”式服务，确保企业愿意来、留得住、干得好。梳理企业纳税信息，对重点纳税企业开展税源动态监测和走访服务，做好“在镇经营、镇外注册纳税”企业治理、“企走事留”清理、重点企业外迁挽留等相关服务工作，提振企业在我镇发展信心。三是强化税源监控管理。完善与税务、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，加强属地管理，及时发现处理财源收入变量，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，做好协税护税工作。完善“日报周研月调度”工作机制，做好企业经营情况及收入变动原因分析，针对难点、痛点、堵点问题，整合镇域资源，形成解决办法，为企业送政策、解难题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增进民生福祉。

一是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。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原则，发挥财政资金效能，不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、医疗服务体系、急救保障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，全面提升我镇应急事项防控和救治能力，切实维护全镇人民生命安全。二是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。开展多样化的群众文化活动，打造一批特色原创节目，推进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；支持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，开展全民体质测试、趣味运动会、健步走等活动，倡导全民健身。三是不折不扣落实社会保障政策。严格按要求发放各类社保对象补助资金，保障社会弱势群体基本生活。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。四是持续改善镇域生态环境质量。支持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垃圾分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。着力解决农村和社区侵街占道、私搭乱建、乱堆乱放等问题。完善村规民约，引导广大农民养成良好生活习惯，实现农民文明素质和农村环境面貌双提升。

（三）加强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效能。

一是严格预算资金使用。细化部门预算编制，全面梳理项目依据和标准，规范申报程序和格式，优先安排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。严格执行零基预算要求，建立动态调整机制，加大对当年调整、追加项目的财政评估、评审力度，保障预算执行严肃规范。二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。对照市区要求，以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为目的，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有机结合，不断强化部门科室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，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紧密跟进支出进度。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的有关要求，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、市级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，在规定时间内下达预算科室，在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的情况下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。

各位代表，2023年,镇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部署，提高财政资金保障能力，圆满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。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，我们清醒地看到，财政工作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财政收入未能完成区级任务数。受企业退税、纳税企业注销、土增税清算周期较长、储备项目落地周期长等多重因素影响，2023年我镇实际完成财政收入17799万元，未能完成区级19293万元财政任务。二是“三保”支出预算压力较大。人员支出预算包括行政人员、事业编制人员、村（居）委干部工资以及合同制聘用人员、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聘用人员经费，同时，项目支出预算中招商引资、市政绿化、社会稳定以及镇街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项目繁多，经济支出压力巨大。对此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

第二部分 2024年预算草案

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我们将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以政领财、以财辅政，推动新时代财政事业发展达到新水平。

一、2024年我镇财政收支形势

从收入形势看，财源建设成果初步显现，产业转型升级逐渐步入加速轨道，但受实施减税降费政策、重点财源储备项目建设周期长等因素影响，财政收入将继续承压运行。从支出形势看，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仍呈快速增长态势，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培育高精尖产业等重点任务资金需求旺盛，基本民生保障、城市运维等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增大。综合来看，2024年财政收支依然持续紧平衡状态。

二、2024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

2024年我镇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: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、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，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，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，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，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提高财政资金绩效，切实增强经济活力、防范化解风险、改善社会预期，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，持续推动镇域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增进民生福祉，保持社会稳定，全力保障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2024年收支预算的总体安排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。

2024年庞各庄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为6355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预计19293万元，体制补助3862万元，固定补助9456万元，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3123万元，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1521万元，提前下达一般转移支付349万元，上年结余5952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63556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457万元，上解支出5099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预备费584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%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1%-3%的要求。

2024年我镇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86万元，较上年略有下降。其中: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;公务接待费3.5万元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2.5万元。

2024年我镇“三保”支出预算安排13412万元。其中：保基本民生支出2590万元，保工资支出10206万元，保运转支出616万元，预计能覆盖我镇“三保”保障需求。

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:

**一般公共服务支出**9487万元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，社区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，政府保安、保洁、物业等项目支出。

**国防支出**34万元。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金、训练经费。

**公共安全支出**20万元。主要用于司法项目经费。

**教育支出**3万元。主要用于教师节慰问。

**科学技术支出**1万元。主要用于科协活动经费。

**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**205万元。主要用于宣传文体、三节一赛、旅游公共服务提升等项目。

**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**6527万元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、民政经费、居委会人员工资、居委会运转等经费、“三沿五区”散坟迁移补贴、公益性就业岗位补贴。

**卫生健康支出**5056万元。主要用于卫生院在职在编人员工资经费、卫生项目经费、基本公共卫生经费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。

**节能环保支出**741万元。主要用于2023-2024年取暖季“煤改电”长效管护专项市级资金、2024年大气精细化治理项目、大气污染防治等项目。

**城乡社区支出**9132万元。主要用于农村地区保洁员工资、2023年度生活垃圾分类以奖代补、大兴区2020年度村庄规划编制区级资金补贴等项目。

**农林水支出**22551万元。主要用于大兴区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项目、2023年西瓜商品苗成本补贴、北京市设施农业发展以奖代补、2022年菜田补贴。

**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**384万元。主要用于大兴区房地一体的宅基地、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项目。

**住房保障支出**45万元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。

**灾害防治应急管理支出**25万元。主要用于安全消防经费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。

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3016万元，其中：政府基金固定补助收入128万元，转移支付收入209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96万元。

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3016万元，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、城市建设支出、农业生产发展支出、大兴区乡村公路大修、大兴区平原造林工程等。

四、切实做好2024年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工作

2024年，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全国财政工作会、市委二次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、先立后破，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工作要求，在支出上持续发力，在政策上强化落实，在运行中严防风险，为推动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。

（一）积极组织财政收入。

一是继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。持续对接驻外省招商小组，积极参与区级赴外省招商团队，保持与外省优质企业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意向落户企业的发展动态和现实需求。二是持续做好对企服务工作。持续提升服务意识，不断优化对企服务，加大对重点税源企业走访调研频次和力度，倾听企业诉求，全面了解情况，深入研究问题，统筹镇域资源，努力助企纾困。三是强化税源监控管理工作。完善与税务、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，共享信息资源，加强属地管理，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，做好协税护税工作。

（二）继续优化支出结构。

一是统筹财力保障重点。全面梳理全镇重点工作，统筹安排体制资金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资金支出，坚持财力向民生倾斜，树牢“政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支出，严控三公经费，为镇级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提供财力支撑。二是严格做好预算执行。在保证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条件下，合理加快预算支出执行进度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促进财政资金尽快发挥政策效应。三是做好资金转移支付。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有关要求，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、市级和区级专项转移支付，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到预算单位。

（三）完善财政监管体系。

一是强化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力度。严格按照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办法，在规定的用途和时限范围内用好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。二是提升财政信息公开质量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对财政预决算、直达资金、三公经费等内容在镇政府网站上及时公示，确保公开数据完整、真实、准确，着力建设“透明财政”。三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。强化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意识，自觉接受镇人大监督，认真落实人大决定、决议。积极办理人大代表提案，加强沟通协调，有效提升提案办理质量。

各位代表，做好2024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、使命光荣。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接续奋斗、砥砺前行，推动财政保障能力达到新水平，财政治理效能实现新突破，全力服务保障全镇中心工作，努力让庞各庄在新的赶考之路上步伐走得更加坚实、更有力量、更见神采、更显底气！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